合同登记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专题专项数据建设与运维（2026 年度）—产业类专题专项数据建设与运维

委 托 人：北京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甲方）

受 托 人：北京城垣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

签订地点：北京市通州区

有效期限：2026 年 9 月 23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同双方就专题专项数据建设与运维（2026 年度）—产业类专题专项数据建设与运维项目的技术服务工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根据甲方要求开展 2026 年度产业类专题专项数据建设与运维工作。

主要工作内容：

（1）国内外典型城市创新空间识别数据技术服务。收集北京市及 1 至 2 个国外科技创新产业较发达城市的遥感影像、土地利用现状数据、规划图层、创新要素大数据等多源数据，构建创新空间识别的自动辅助模型等工作，形成工作数据产品。

（2）全国产业图谱数据技术服务。构建产业链关联视角的产业图谱搭建技术路线，研发模型算法，确定全国产业图谱数据库架构。完成基础数据搜集与清洗工作，形成产业图谱数据产品和报告。

（3）北京智能制造生产空间数据技术服务。完成北京市智能制造生产空间数据库架构设计、基础数据材料搜集、系统性整理与清洗工作，形成北京市智能制造生产空间数据产品及报告。

（4）北京低效用地分类识别及数据库建设。聚焦存量产业发展构建综合评估指标体系与低效用地判别标准，完成低效用地识别、空间数据库设计与建设及成果图件制作与报告撰写。

（5）产业类专题专项数据运维服务。定期对数据库运行状态、连接性能等进行全面检查，及时发现并处置运行异常、数据损坏等问题，保障数据库平稳运行。

**第二条、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一）履行期限**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在【北京】履行。

**（二）成果提交：**

1、成果提交形式：

（1）文档成果：《专题专项数据建设与运维（2026 年度）—产业类专题专项数据建设与运维项目报告》（纸质 1 套、电子版（.doc、pdf 格式）1 套）。

（2）数据成果：产业类专题专项数据库（2026 年度）（电子版（.gdb 格式）1 套）。

**第七条、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报酬**

本项目合同含税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伍万捌仟伍佰元整（小写：￥1558500元）。

上述合同价款已包含乙方为完成合同约定全部工作和义务所需的一切费用；除此之外，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二）履约保证金：本合同不适用履约保证金。**

**（三）支付方式**

本合同采用第 2 种支付方式：

1、一次性总支付：乙方完成合同约定工作内容后向甲方提交全部成果，并经甲方验收合格，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合同全部金额，人民币大写：【/】（小写：￥【/】元）；

2、分期支付：

（1）第一次：合同生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20%，人民币大写：叁拾壹万壹仟柒佰元整（小写：￥311700元）；

（2）第二次：完成全部项目，乙方提交最终正式成果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80%，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肆万陆仟捌佰元整（小写：￥1246800元）；

乙方收取相应款项前，应向甲方提供正式等额发票，因乙方未提供发票造成付款延迟，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乙方应保证本合同载明的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准确、有效，若指定收款的账户信息发生变更，应及时书面告知甲方。

**（四）以上具体支付进度和比例以甲方自筹资金到位情况为准。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提出索赔或主张权利。**

**第八条、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本合同的要求，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

2、甲方有权对项目工作进度、质量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提出相关询问。

合同款项外，还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金额的 20% 作为违约金，违约金未能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违反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提交的成果经验收评审不合格，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已经完成的项目成果归甲方所有，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取的合同款项外，还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金额的 20% 作为违约金，违约金未能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转包、分包本合同项目给第三方实施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已经完成的项目成果归甲方所有，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取的合同款项外，还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金额的 20% 作为违约金，违约金未能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5、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当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并按合同金额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未能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情节严重的，应依法追究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第十条、不可抗力**

（一）不可抗力的内容按我国法律现行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不可抗力对合同双方均适用，在合同签订后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双方对由此产生的损失不得提出索赔要求。

（三）由于不可抗力使合同无法如约履行时，经双方协商，允许变更或终止合同。

（四）双方遇到不可抗力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出具有关证明文件。

（五）由于乙方违约在先，导致未能避免本可避免的不可抗力，乙方不可免责，并应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第十一条、合同的变更、终止和解除**

（一）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解除或终止本合同。

（二）因不可抗力、国家政策调整等原因造成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本合同终止履行。

（三）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已完成的项目成果归甲方所有，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取的合同款项外，还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金额的 20%

| | | | | | |
|---|---|---|---|---|---|
| 委托人（甲方） | 名称（或姓名） | 北京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 | | 技术合同专用章<br>或<br>单位公章<br>2026年9月23日 |
| | 法定代表人 | （签章） | | | |
| | 分管院领导 | （签章） | | | |
| | 采购申请部门领导 | （签字） | | | |
| | 住所（通讯地址） | 北京市通州区通济路6号 | 邮政编码 | 101117 | |
| | 电话 | 010-60109396 | 传真 | / | |
| | 纳税人识别号（税务登记号） | 1211 0000 4007 0940 6D | | | |
| | 开户银行 | 工商银行北京礼士路支行 | | | |
| | 帐号 | 0200 0036 0908 8220 459 | | | |
| 受托人（乙方） | 名称（或姓名） | 北京城垣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 | 技术合同专用章<br>或<br>单位公章<br>2026年9月23日 |
| | 法定代表人 | （签章） | | | |
| | 委托代理人 | （签章） | | | |
| | 联系（经办）人 | （签章） | | | |
| | 住所（通讯地址） | 北京市朝阳区十里堡北里28号 | 邮政编码 | 100025 | |
| | 电话 | 010-60109413 | 传真 | / | |
| | 纳税人识别号（税务登记号） | 9111 0228 0766 1951 2T | | | |
| | 开户银行 |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阜外大街支行 | | | |
| | 帐　　号 | 0200 0492 0920 0088 205 | | | |